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公告
調整2022年A股發行所得款項預期使用時間表

謹此提述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3月7日刊發的公告及通函（「通函」）、於2022年4月6日刊發的投票結果公告，於2022年6月14日及2024年5月30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2022年12月2日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2022年A股發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5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調整2022年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中「創新藥研發項目」及「上海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時間表。如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所述，「創新藥研發項目」和「上海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原定動用預期時間表為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除非出現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使用2022年度A股發行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的最佳估計，並可根據市場狀況的未來發展而變動。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2022年度A股發行所得款項淨使用情況概要：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用途	於2025年 6月30日 已動用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	修訂後的使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創新藥研發項目	3,464	939	2,525	預期將於2028年12月 31日前悉數動用
君實生物科技總部 及研發基地項目	281	242	39	預期將於2026年6月 30日前悉數動用
	3,745	1,181	2,564	

調整所得款項動用預期時間表的原因

本公司基於審慎性原則，結合當前募投項目實際進展情況，在所得款項的用途、實施主體及投資項目規模不發生變更的情況下，將所得款項動用預期時間表進行調整。

(i) 創新藥研發項目

為提高2022年A股發行所得款項的使用效率及效益，根據本公司在研產品的研發進度，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5月及2025年5月決議將「創新藥研發項目」的部分用途進行調整。有關調整2022年A股發行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及2025年5月29日的公告。

為推進「創新藥研發項目」的後續實施，部分子項目發生變更，結合在研產品臨床進展，為保障所得款項投資項目的研發成效，並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經審慎研究與綜合評估，擬將「創新藥研發項目」的所得款項動用預期時間表延期至2028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ii) 上海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海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已完成主體結構施工、幕牆工程、初步裝飾裝修及配套機電、室外總體設施建設等工作，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定，隨後需依次完成房產測繪、地籍測繪、規劃、消防等專項驗收，驗收過程中相關監管部門對項目資料完整性、現場施工質量合規性進行全面核查，針對核查提出的優化整改要求，本公司組織施工單位落實完善，使階段性竣工驗收周期較原計劃有所調整。同時，從階段性竣工驗收到最終交付還將進行一系列後續工程建設工作，後續建設工程驗收流程也將按計劃推進，在階段性竣工驗收完成後，將進行工程竣工驗收程序。鑑於階段性竣工驗收、後續工程建設項目到最後交付驗收的複雜性及嚴謹性，預計完成竣工備案的時間為2026年6月，故擬將「上海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的所得款項動用預期時間表調整至2026年6月前悉數動用。

本次調整系本公司基於項目實際建設進展作出的合理安排，目的是為項目建設及交付驗收預留充足時間，遵循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行業監管要求及內部質量控制標準，保障項目建設的完成質量及長期安全穩定運營，確保項目達到預期效果，防範生產及技術風險，進一步提升所得款項使用效益，符合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

綜上，為使所得款項用途的實施更符合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的要求，有效提升所得款項的使用效果與所得款項用途的實施質量，控制所得款項的使用風險，公司審慎決定調整所得款項動用預期時間表。後續，本公司將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結合本公司業務發展實際，將進一步加強項目進度管理，對所得款項用途的使用進度進行合理統籌，加速推進創新藥研發進程和工程建設工作，確保項目有序高效推進，為本公司長遠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5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鄒建軍博士、李聰先生、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王剛博士及李鑫博士；非執行董事湯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淳先生、馮曉源博士、酈仲賢先生、魯琨女士及楊勁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